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不超过 15,000.00 万元人民币。

● 履行的审议程序：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市场波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的影响，收益率将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1776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1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6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4,613.65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7,153.64 万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47,460.01 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全部到账，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出具“天健验〔2021〕387 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7 月 29 日、2023 年 12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调整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入总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投入金额
1	数字咸亨 2.0 项目（数字化建设项目二期）	11,271.64	362.31
2	信息化升级及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10,683.16	10,899.45
3	杭州赛孚城应急体验馆优化升级项目	605.20	0.00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695.91	752.31
5	海宁生产基地产业化建设项目	11,005.66	11,070.09
6	智能制造中心项目	4,000.00	0.00
7	补充流动资金	3,209.36	3,212.00
	合计	47,470.93 (含孳息)	26,296.16 (含孳息)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其中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五）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六）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投资额度及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实施。

四、审议程序

2024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5,000.00 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市场波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的影响，收益率将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2、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资金管理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及子公司将建立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六、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与此同时，公司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二）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通过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